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有關意向性收購NORTON GOLD FIELDS LIMITED建議的公告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向 Norton Gold Fields Limited (「Norton」)提出一項意向性、非約束性及有條件的收購建議，建議向所有 Norton 股東(除本公司及其已持有之 Norton 股份的附屬公司外)提出每股 0.25 澳元的現金要約，且 Norton 將可支付每股 0.02 澳元的特別股息(「建議」)。

是次建議受制於若干條件，其中包括令人滿意的盡職調查、澳大利亞政府的外來投資審核局(Foreign Investment Review Board)的批准、中國監管機構的批准、及本公司至少獲得Norton股份中50.1%的有關權益。

Norton，於澳大利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編號為NGF，主要於澳大利亞從事開採黃金和勘探金礦的業務。如要獲悉更多有關Norton的資訊，請瀏覽Norton的網址：www.nortongoldfields.com.au。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持有144,250,000股Norton股份，即約為16.98%的Norton的全部已發行股份。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曾於2011年收購Norton權益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司曾於2011年7月25日和2011年9月5日發出的公告。

由於有關建議的商討尚屬初步階段，本公司仍未就建議的條款及條件作定案，且本公司未有約束性責任需要提出任何正式要約。因此，目前無法確定正式要約最終會否實現，也不保證正式要約最終會否需要公告或提出、或提出可令 Norton 股東接受的條款。本公告並非、亦不能視作爲有意向 Norton 提出收購報價的公告。

如有進一步進展，本公司將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規則的規定繼續向市場披露。

本公告乃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提醒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羅映南先生、藍福生先生、黃曉東先生、鄒來昌先生，非執行董事彭嘉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蘇聰福先生、陳毓川先生、林永經先生及王小軍先生。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2012年4月3日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